

歇伏,庄稼人的假期

余秀琦

小暑大暑紧相连,气温升高热炎炎。

此时,夏收完毕,秋粮种下,田地里的农活不多,在这一年最热的时节歇息,俗称“歇伏”。这时节,庄户上的男女老幼都大大方方地歇着,没有人骂你懒,亦没有人戳你脊梁骨。

伏天是老天爷特许给庄稼人的假期。这时有大把大把的时间可以消磨,一切都慢下来,这歇真叫个舒坦。

人伏以后,田里的庄稼长势愈发茂盛。从以前的嫩绿,到现在的墨绿。一阵山风吹过,田野荡起层层绿波,那光景煞是喜人。

男人一律赤裸着上身,露出山一样的背脊,那背脊,一个个被晒得黝黑发亮,雨点子砸在身上,咻一声就过去了,不留丝毫痕迹。

通风的过道,浓荫的树下,当屋的门口,随便丢下一片草席,睡

个四仰八叉。

也有不睡贪玩的。竹园清幽,荷风阵阵,三五个围成一团,下象棋、打扑克,三毛两毛的那种玩,输赢就图个乐呵。

女人则端了针头线脑的家活什,齐聚到村中的白果树下,拾起扔了一季的女红。纳鞋底、绣鞋垫,扎花绣兜,有的甚至翻出平日来不及缝补的破衣烂衫子,穿针引线,细细密密地缝补。

白果树如巨人的手,曲虬的枝干伸开罩出大片的浓荫,从高大的枝杈间,可以看到高而远的天。

太阳端端地照着,空气中像燃着了火,没有一丝风。水牛卧在池塘的浅泥里,湿漉漉的尾巴驱赶着蚊蝇,狗趴在地上,吐着猩红的舌头,母鸡也把鸡雏带到屋檐的背阴处,支棱着翅膀纳凉。

顽孩子不怕热,在大太阳下追逐,捕只蜻蜓,逮只蝴蝶,玩得不可

乐乎,稚嫩的后背晒出黝黑的皮肤,太阳下闪着细密的汗珠。山里孩子皮实,散养的方式让他们闲不下来,只要他们欢实,父母从来不加阻止与训斥。

大缸子凉着茶。盆里冷着熬好的绿豆汤,罩笼下有蒸好的白馒头,芝麻馅,喷香的甜。包好的清水粽也有,用拔凉的井水漂着,防馊。

人伏胃口差,喜食清淡的食物,渴了喝口凉茶,饿了随手抓起一个馒头啃两口,讲究点的取一小碟,剥两枚粽子,撒一层白糖,每一口都可以嚼出日子的香甜。

他们安静地歇着,没人骂毒辣的太阳,也无人抱怨夏的暑热,他们遵循着季节的轨道,忙时忙碌,闲时安歇,辛勤地劳作,认真地生活。

歇伏,就是在心底种下一粒花种,让它静静生长,默默开花。等风,盼雨,蓄积力量,迎接下一季秋收。

和庄稼一起走失的人

——悼念堂姐温萍

温青

从这片土地出发的人
要赶在秋天回来
我的堂姐
在立秋日的深夜
像即将灌浆的稻穗
已经准备好把头低向尘埃

这是一个满怀善意的人
不愿耽误秋后的收获
她还给大地的爱
将和沉甸甸的稻谷一起
成为一个村庄
伫立于田间地头的期待

和庄稼一起走失的人
在大地上永远活着
每到秋天
总会再次从季节深处走来

远去的燕子声

唐莹枚

耳畔不时传来悠远清脆的鸟鸣,啾啾动听,缓缓唤起了我深处情思。

幼时与姥爷姥姥住在一所颇有韵味的乡下老宅中。姥爷闲来无事时和姥姥唠唠嗑,见到来去匆匆的鸟儿,时常逗逗它们,随手撒把麦子。不知何时,一对燕子已在院中的屋檐下筑起了巢。伴随着春雨,它们衔起柔枝,啄来稀泥,搭建它们的小窝。燕巢越建越大,有些清冷的老宅时不时传来呢喃的鸟鸣。

燕声是伴我童年,牵动我情思的序曲。每年那对燕子都会来生儿育女,再乘着金秋的凉风南飞。年复一年,燕子老去,我也长大了,却对那小小燕窝里呢喃细语的小燕子愈发好奇,于是我就盼望着长大。

我总是渴盼着看看老宅院中的屋檐,去一探究竟,去看看那啾啾的小燕儿,究竟长什么样子。一向疼爱我的姥爷严厉告诫,动物是通人性的,如果你伤害了它,它就会讨厌你一辈子,正如燕子,你伤害了它,它就会离开这里,永远都不会回来的。姥姥说燕子是吉祥鸟,在谁家筑巢就会给谁家带来好运,带来平安,要善待这些燕子啊!即使姥爷姥姥耳提面命,但那份好奇心却依然伴随着岁月在暗暗滋长。

又是一年春暖花开,那清脆而又动听的鸟鸣从屋檐上传来。小生灵们又给檐上添了一窝春色,多么鲜活,多么盎然的生命啊!燕子所到之处,春天被燕子呢喃声声唤醒,暖暖的,爽爽的。

此时,我的好奇心却愈发重了。

一个慵懒的午后,姥姥姥爷外出,老燕子也出去觅食。我搬来梯子,爬上屋檐,探头往燕窝望去。小燕子看见了我,啾啾得愈发有力,不知是畏惧还是向我讨食吃。我缓缓伸出手,它啄了我一下。猛地,梯子一滑,我心一揪,情急之中,本能地手抓向燕窝。燕窝的破碎声伴随着小燕子尖锐的鸣叫划破了寂静。我稳住身子往下看……小燕子羽翼未满,扑打着翅膀凄凉地叫着,挣扎着乱窜,乌黑的眼眸中满是恐惧。我愧疚得不敢再看,躲回了屋子。

傍晚,老燕回巢,叫声不曾断,似是哭诉又似指责。我不想听,可那声音却一次次回荡在我耳边。

那一年,秋风肃起,老燕带着小燕逃也似地飞往南方,自此,再也不会回来探望。

我后悔于当年的冲动,我渴望这牵动我情思的呢喃声音再次回荡在我耳畔,惊绝世俗。

菱角恋

兰青

我家地跨淮河,属于南北交界之地。幼年时我一直在村里居住,那里山清水秀,离集市很远,几乎与世隔绝。在菱角成熟的季节里,是我和小伙伴们度过的一段快乐的时光。

我们住的村子只有稀稀落落的几户人家,那时的房屋还是老式的土坯房,一层一层茅草缮的屋顶。我们那里并不盛产菱角,鲜少有人种植。在村庄的北边有个隐秘性很好的废弃的水塘,水面上漂浮着一团一团绿。起初,我们并不知道池塘里种的是什么,还以为是水草,只是觉得翠绿的叶子漂在水面上挺好看的,捡来一截树枝挑起来玩。偶然发现团团的叶子下面长了几个奇形怪状的东西,好奇之下摘了几个拿回家。母亲告诉我那是菱角,可以直接食用的。嫩菱角鲜嫩可口、清甜爽脆,老菱角可以洗干净煮着吃。我问母亲水塘里的菱角是谁家种的,母亲摇摇头表示不知道。后来的日子里,那个种着菱角的水塘成了我们的秘密基地。

水塘并不深,没有源源不断的活水,那几年雨水比较多,才能保持着塘里常年不干。我们甩掉布鞋高高地挽起裤筒一步一步地试探着往水中央而去,看不太清的地方就用树枝试试水的深浅,摸索着往前走。成熟的菱角都藏在叶子下面,我们把秧子翻过来摘了果实再翻回去,最后果实平分。入秋的水塘水温已经很凉了,我们依旧乐此不疲,脸上流露出幸福纯真的笑容。池塘面积不大,种植的菱角有限,我们一次只摘几个,拿到河边洗洗就直接掰开生着吃。每次翻秧子的时候,我们都小心翼翼地怕

弄坏了秧苗,希望第二年春天可以继续发芽。

以后的每年春天,我们都会去那里守望着,那几年菱角从来没有让我们失望过。每年春天发芽,初夏开花,夏末的时候就可以看到一个个小小的菱角藏在水里面。看着秧苗从几片嫩叶长成一团一团的大叶子,从开花到结果的那些日子,是童年的我们对美好事物的憧憬。在那个缺乏零食的年代,菱角就可以满足我们对“吃”的需求,是一道甜甜脆脆的点心。

后来,水塘干了,菱角也没了,我和伙伴们也各奔他乡,再次遇见菱角是在大学。有一天我在学校附近一个小型市场偶然看见一位老大爷拉了一三轮车菱角叫卖,便买了2斤回宿舍。那是个周末,同宿舍的小姐妹们来自不同的城市,她们对我买回来的丑东西惊诧不已,带着怀疑审视的目光看着我,好像是在问这能吃吗?我顺手抄起一个菱角,当着她们的面极其自然地掰开一个菱角嚼了起来,入口清香、甜滋滋的、很脆。那种熟悉的味道瞬间涌上心头,我仿佛看见童年记忆里的水塘,在春天里,浮出一团又一团绿色的光。

毕业后的这几年,我辗转于各个城市和老家之间,菱角倒是很常见了,也不再是单纯的生吃。菱角上市的季节,每次去市场买菜,我多少都会带回一些菱角,随着知识的深入了解到生的菱角长在淤泥里容易有水生寄生虫,我就开始煮熟吃。我提前把新鲜的菱角用刷子一个个清洗干净,再加点食用盐用清水浸泡半小时以上。煮的时候锅里放点八角、姜片、香叶、大

葱、花椒、少许盐大火煮开,再小火慢煮半个小时就可以出锅。我一般选用的是老菱角,煮熟后吃起来更粉更糯,那是我小时候不曾尝过的滋味。但是这些年来,我依旧怀念着儿时的味道。

在北京的一个冬天,周末去一个同事家里做客,同事是特别注重养生的一个人,对“吃”特别讲究。那天,同事留我在家里吃了一顿难忘的晚餐,一桌子菜都是同事亲手做的。她是南方人,在北京多年也学会了北方面菜,色香味俱全,看上去就想大块朵颐,出于礼节我并没有这样做。最后同事端来一盆粥,白里透红甚是好看,同事说这是菱角养生粥。她说,菱角又名“水中落花生”,不仅可以生吃,煮着吃,还可以熬粥。它含有丰富的蛋白质、维生素和多种微量元素,有补脾益气、抗癌、减肥的作用等,果肉果壳都是宝,不过胃寒的人尽量少食。

我惊讶不已,菱角入口的确惊艳,没想到小小菱角还有这么多的益处,我赶紧向同事请教做法。先把菱角去壳切小块备用,把粳米煮到米粒开花时放入菱角肉,加入桂圆、百合、枸杞、红枣,小火慢炖一个小时,鲜美滋补的菱角粥就好了。那之后,我还从同事那里学到了炒菱角、菱角炖排骨等做法,周末闲来无事时,犒劳一下自己。

菱角虽然不是幼年记忆里的菱角,也忽略不计了。现在市场上卖的菱角要大很多,果肉更多更饱满,但刻在骨子里的记忆一直挥散不去。在未知的时间里,菱角,它不只是我满足口欲的吃食,更是生活里的一道光。